

微山县医保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我局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精神有关要求，紧紧围绕医疗保障领域的热点问题，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认真办理落实了公开政府信息的各项工作任务并取得了一定成效。

（一）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健全工作机制。成立了由主要领导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相关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局办公室牵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具体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上报、更新、维护、组织协调等日常工作。各科室和事业单位提供信息，由局办公室负责收集、整理政府信息，统一发布，做到了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形成了职责分明、分工合理、各负其责、齐抓共管的工作局面。坚持以改善民生为重点，以群众满意为标准，做到政府信息公开与民政业务工作同安排、同部署、同检查，保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初有计划，年终有总结。

（二）深入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一是加大医疗救助信息公开力度。重点围绕医疗救助事项，全面公开救助条件和时限、救助程序、救助标准、救助人数、救助水平、资金支出等相关信息。

二是加大医疗保障信息公开力度。主动公开现行有效的制度、政策、标准、经办流程。定期公开参保人数、待遇支付、基金收支情况，及时发布医保定点医院、药店及药品、诊疗项目目录等。

三是高标准高质量完成医保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严格对照权责清单，对医保政务服务事项进行逐项梳理、流程优化，高标准高质量的完成了县级医疗保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编制工作。

（三）依申请公开。

2020 年度未接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四）政府信息管理。

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主动发布的政府信息由相关科室负责人和分管领导逐级审核确认，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程序合法、公开及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1	1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法规	0	0	0	0	0

	开	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当前，我局政务服务工作还存在一定不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工作与公众的需求尚存差距，主要体现在：一是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足，主动公开意识不强；二是信息公开工作力量薄弱，人员及设备配置还不到位；三是信息公开质量需进一步提升，信息公开的时效性需进一步加强。

针对以上问题，我们将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有力指导下，按照《条例》和市、县对政府信息公开的相关要求，继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制度建设，形成长效机制。完善充实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加强对公众关注度高的政府信息梳理，及时全面进行公布。不断完善信息公开内容，及时更新政府信息，主动及时向社会公开可以公开的信息，以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完整性、全面性和及时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0年，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对我局共提出建议3件，办理结果均按时公开。